

印順
著

華雨集
(三)

印
順
著

華
雨
集
(三)

新
華
書
局

華雨集(三) 目次

一	論提婆達多之「破僧」……………	一——三六
二	王舍城結集之研究……………	三七——五八
三	論毘舍離七百結集……………	五九——八六
四	阿難過在何處……………	八七——一一四
五	佛陀最後之教誡……………	一一五——一三八

六 修定——修心與唯心・祕密乘……………一三九——二二〇

序……………一三九

一 「心」的一般意義……………一四一

二 修定——修心與心性本淨……………一四三

三 修定的四種功德……………一五一

四 心性與空性・修心與唯心……………一六〇

五 如來藏・我・自性清淨心……………一六七

六 如來藏心與修定……………一八〇

七 「祕密大乘」與禪定……………一九五

八 無上瑜伽是佛德本有論……………二〇八

七 讀「大藏經」雜記……………二二一——二九一

上編	藏經的部類、重出與異譯……………	一二一
下編	雜附、疑僞與倒亂……………	一五五

論提婆達多之「破僧」

一

釋尊晚年，遭遇到好些不愉快事件，而提婆達多的「破僧」，不僅威脅釋尊的安全，而且幾乎動搖了佛教的法幢，可說是最嚴重的事件。這到底是什麼事？爲了什麼？『阿含經』與各部廣律，都有提婆達多破僧的記載。提婆達多破僧，成了佛教公敵，當然毀多於譽。晚起（重編）的經律，不免有些不盡不實的傳說，但傳說儘管撲朔迷離，而事實還可以明白的發現出來。本文就是以抉發這一事件的真實意義爲目的。

「破僧」是什麼意義？僧是梵語僧伽的簡稱。釋尊成佛說法，很多人隨佛出家。出家的弟子們，過著團體生活，這個出家的集團，名爲僧伽。破僧，就是一

定範圍（「界」）內的僧衆，凡有關全體或重要事項，要一致參加：同一羯磨（會議辦事），同一說戒。如因故而未能出席，也要向僧伽「與欲」，「與清淨」，僧衆是過著這樣的團體生活。這樣的和合僧團，如引起諍執，互不相讓，發展到各自爲政，分裂爲兩個僧團：不同一羯磨，不同一說戒，就是破僧。這樣的破僧，名爲「破羯磨僧」；如拘舍彌比丘的諍執分裂（「五分律」二四），就是典型的事例。這一類破僧，當然是不理想的，但並不是最嚴重的，因爲各自集會，各自修行，各自弘法，不一定嚴重的危害佛教。這一類破僧，最好是復歸於和合。在未能和合以前，佛說：「敬待供養，悉應平等。所以者何？譬如真金，斷爲二段，不得有異」（「五分律」二四）。不同的集團，都不失其爲僧伽，所以都應受世間的供養。可是提婆達多的「破僧」，意義可完全不同了！以現代的話來說，應該稱之爲「叛教」。不只是自己失去信仰，改信別的宗教，而是在佛教僧團裡搞小組織，爭領導權，終於引導一部分僧衆，從佛教中脫離出去，成立新的宗教，新的僧團。這稱爲「破法輪僧」，不但破壞僧伽的和合，而更破壞了正法輪。這種叛

教的破僧罪，是最嚴重不過的五逆之一。在佛教史上，惟有提婆達多，才犯過破法輪僧的惡行。所以現在的破僧研究，實在是提婆達多叛教事件的研究。

二

提婆達多是一位怎樣的人物？對他的身世，行爲，以及在佛教中的地位，作一番了解，這對於叛教事件的研究來說，是必要的。提婆達多，異譯作「調達」，「提婆達兜」；譯義爲「天授」。他出身於釋迦王族，是「多聞第一」阿難的兄長。他與釋迦牟尼佛，是叔伯弟兄（『五分律』一五），如從世俗來說，他與釋尊是有著親密關係的。提婆達多出身貴族，「身長一丈五尺四寸」（傳說佛長一丈六尺）（『十二遊經』），有「顏貌端正」（『四分律』四）的儀表。釋尊成佛第六年，回故國迦毘羅衛城，爲父王及宗族說法，傳說此後有五百位釋族青年出家。與提婆達多一起出家的，盡是佛門的知名之士，如拔提王，阿那律陀，阿難，優波離等（『五分律』三，『根有律破僧事』九）。當時釋迦族有這麼多人出家，顯然是受了釋迦王子

成佛的激發。釋尊在廣大比丘群的翼從中，受到王公以及庶民的禮敬；每一釋種子弟，莫不享受了與佛同族的一分光榮。加上淨飯王的鼓勵，提婆達多也就敝屣尊榮，度著出家的生活。

出家以後的修學生活，如『十誦律』（三六）說：「調達於佛法中，信敬清淨。……出家作比丘，十二年中善心修行：讀經、誦經、問疑、受法、坐禪。爾時，佛所說法，皆悉受持」。『出曜經』（二五）也說：「調達聰明廣學，十二年間坐禪入定，心不移易，誦佛經六萬」。從三學的熏修來說，提婆達多是著實難得的！他的戒律精嚴，是不消說的了！廣博聞持一切教法，實與阿難的風格相同。特別是專修禪定，引發神通。他的學習神通，諸部廣律一致記載。可能意樂不怎麼純淨，懷有競勝與誇揚自己的動機。但禪定與神通，雖不能徹底，也並不容易。神通要在禪定的基礎上，加以方便修發，所以提婆達多，初夜後夜，精勤不息，經常度著禪定的生活。『西域記』（九）還記有「大石室，提婆達多於此入定」呢！可惜他不曾能以真實智證入法性，不曾能位登不退，所以會以一念之差而

全盤失敗！佛所以說：「戒律之法者，世俗常數；三昧成就者，亦是世俗常數；神足飛行者，亦是世俗常數，智慧成就者，此是第一之義」（『增一含』四三・四）。

以提婆達多的尊貴身分（世俗的見解，總是特別受到尊敬的），加上精嚴的戒行，禪定，神通，博聞一切佛法，當然會受到在家出家衆的尊敬。在家信衆方面，他得到了摩竭陀國王子阿闍世的尊敬，是諸部廣律的一致記載。如『四分律』（四）說：「阿闍世日日將從五百乘車，朝暮問訊提婆達多，並供養五百釜飲食」（因為提婆達多與五百比丘共住）。在當時，阿闍世王子的尊敬，可說無以復加，竟以爲「比佛大師，其德殊勝」呢（『根有律』一四）！在帝國時代，得到了太子的崇敬，一般信衆的觀感，也就可以想見了！出家衆方面，尊者舍利弗，就曾真心實意的「稱讚調達」（『五分律』三），說他「大神通！大威力」！（『銅鐸部律破僧健度』）：「大姓出家，聰明，有大神力，顏貌端正」（『四分律』四）。所以，當釋尊常在西部——舍衛與拘舍彌，而提婆達多以王舍城爲中心而展開教化時，成爲佛教的一時標領，受到了在家出家衆的崇拜！

三

『四分律』、『五分律』，以及『銅鑊部律』，都說：當提婆達多弘化王舍城，得到阿闍世王子尊敬時，釋尊在跋蹉國的拘舍彌城。等到釋尊沿恆河東下，回到王舍城來，不久就引起了「破僧」事件。據各部廣律的一致傳說：提婆達多不滿釋尊而引起怨望，最初是爲了向釋尊「索衆」，受到了釋尊的訶斥。「索衆」的情形，是這樣：「調達白佛言：世尊年已老耄，可以衆僧付我，佛但獨受現法樂住；令僧屬我，我當將導。佛言：舍利弗、目犍連有大智慧神通，佛尚不以衆僧付之，況汝噉唾癡人」（『十誦律』三六）！就文義來說，提婆達多的意思是：世尊太衰老了！「爲諸四衆，教授勞倦」（『根有律』一四），不如將統攝化導衆僧的責任交給他，釋尊也可以安心禪悅，怡養天年。但釋尊堅決的拒絕了他：舍利弗、目犍連那樣的大智慧、大神通，還沒有交託他，何況你這食唾的癡人！換句話說，要付託，也輪不到你呢！「癡人」，是佛常用的訶責語。「食唾」，『銅鑊律』

『作「六年食唾」，意義不明。這樣，不但沒有滿足提婆達多的請求，反而讚歎舍利弗、目犍連，使他感到難堪。「此爲提婆達多，於世尊所初生嫌恨」』（部律破僧健度），種下了破僧的惡因。提婆達多的向佛索衆，釋尊應該清楚地了解他的用心，這才會毫不猶豫的嚴厲訶責。對於這，要從多方面去了解。

一、佛法並無教權：在一般人看來，隨佛出家的比丘僧，受佛的攝導。佛說的話，總是無條件的服從，可說佛是無上的權威者。但真懂得佛法的，就知道並不如此。大家爲真理與自由的現證而精進。法，是本來如此的真理，佛只是體現了法，適應人類的智能而巧爲引導（或稱爲佛不說法）。人多了，不能不順應解脫目標，適合時地情況，制定一些戒律。但這是僧團發生了問題，比丘或信衆，將意見反映上來，這才集合衆，制定戒條，而且還在隨事隨時的修正中。大家爲了解脫，自願修習正法，遵行律制。所以在僧團中，有自己遵行的義務，也有爲佛教而護持這法與律的責任。這是應盡的義務，根本說不上權利。僧伽，實在不能說是權力的組織。就是對於犯戒者的處分，也出於他的自願。否則，只有全

體不理他（「擯」）；或者逐出僧團了事。在僧團中，佛，上座，知僧事的，都是承擔義務，奉獻身心而不是權力佔有。所以沒有領袖，為佛教僧團的惟一特色。『中含』『瞿默目犍連經』裡，阿難充分闡明了這一意義。佛在『長含』『遊行經』中，說得更為明白：「如來不言我持於衆，我攝於衆，豈當於衆有教令乎」！所以，如提婆達多為了釋尊年老，而發心承擔攝化教導的責任，這應該基於比丘們的尊仰，而不能以個己的意思來移讓。如誤解釋尊有統攝教導的教權而有所企圖，那是權力欲迷蒙了慧目，根本錯誤了！向佛索衆，怎麼說也是荒謬的！

二、助佛揚化的上座：釋尊晚年，攝導衆僧的情形，究竟怎樣呢？釋尊是老了，如阿難說：「世尊今者膚色不復明淨，手足弛緩，身體前傾」（『S』四八·四一）。腰酸背痛，不時需要休息。釋尊的攝導僧團，事實上有賴於上座長老的助理。從經律看來，奉佛的教命而為衆說法，或奉命執行某項任務，主要是阿那律陀，阿難，舍利弗，目犍連。阿那律陀，也是佛的堂弟，大阿羅漢，天眼第一。可惜他的肉眼有病，不能多承擔為法的義務。釋尊晚年，也可說從阿難出任侍者（

釋尊五十六歲）以後，佛教就在內有阿難，外有舍利弗與目犍連的助理下，推行教化。阿難重於內務；而一般的教化，遊行攝導，都是舍利弗與目犍連，同心協助。這裡且引幾節經文來證明。佛說：「此二人，當於我弟子中最爲上首，智慧無量，神足第一」（五分律一六）。又說：「舍利子比丘，能以正見爲導御也；目乾連比丘，能令立於最上眞際，謂究竟漏盡。舍利子比丘，生諸梵行，猶如生母；目連比丘，長養諸梵行，猶如養母。是以諸梵行者，應奉事供養恭敬禮拜」（M一四一；中七·三二）。釋尊對於舍利弗與目犍連的功德，對二人的教導學衆，陶賢鑄聖，讚譽爲如生母與養母一樣，那是怎樣的器重呢！經上又說：「若彼方有舍利弗住者，於彼方我則無事」（雜含二四·六三八）。「我觀大衆，見已虛空，以舍利弗，大目犍連般涅槃故。我聲聞惟此二人，善能說法，教授教誡」（S四七·一七；雜含二四·六三九）。這是二大弟子涅槃以後，釋尊所有的感歎。僧團中沒有他們，顯然有（空虛）僧伽無人之慨。有了舍利弗，釋尊就可以無事（放心）；沒有了他，又非釋尊自己來處理不可。這可見二人生前，在僧伽中所

有的地位了！某次，舍利弗與目犍連，與五百比丘來見佛。聲音吵鬧了一點，釋尊叫他們不必來見，到別處去。後來，釋尊又慈愍他們，讓他們來見佛。釋尊問他們：我不要再你們來，你們的感想怎樣？舍利弗說：我想：「如來好遊閑靜，獨處無爲，不樂在鬧，是故遣諸聖衆耳！……我亦當在閑靜獨遊，不處市鬧」。釋尊立即糾正他：「莫作此念！……如今聖衆之累，豈非依舍利弗、目犍連比丘乎」！目犍連說：我想：「然今如來遣諸聖衆，我等宜還收集之，令不散」。釋尊聽了，讚歎說：「善哉目犍連！衆中之標首，惟吾與汝二人耳」（『增一含』四五）。

（二）！從這一對話中，看出了釋尊是器重二人，而將教誨聖衆（僧）的責任，囑累他們。內有阿難，外有舍利弗（目犍連），覺音的『善見律』，也透露這一消息：「時長老阿難言：除佛世尊，餘聲聞弟子，悉無及舍利弗者。是故阿難若得（衣、食、藥）……好者，先奉舍利弗。……（舍利弗說）我今應供養世尊，阿難悉作，我今得無爲而住；是故舍利弗恆敬重阿難」。彼此相敬，內外合作，在釋尊衰老而不勝繁勞的情形下，使僧衆清淨，佛法得迅速的發展開來。所以從表

面看來，釋尊統攝的僧團，部分責任，在阿難與舍利弗，目犍連的身上。爲衆說法，是他們；有什麼事，也要他們去（如去黑山驅逐馬師與滿宿）。

上座長老，本來還有不少。摩訶迦旃延，遊化到阿槃提國去了。摩訶迦葉，不大顧問僧事，總是與一類頭陀行者，自己去精進修行。

三、提婆達多與舍利弗、目犍連：釋尊晚年攝理僧伽的實際情形，如上面所說，得力於舍利弗與目犍連——二大上首弟子的攝理助化，二人也就成爲佛的「脇侍」，「雙賢弟子」。後起之秀的提婆達多，舍利弗也曾予以讚揚。但在提婆達多的聲望不斷提高時，從經律看來，對於舍利弗與目犍連，早就存有深刻的意見了。提婆達多的向佛「索衆」，並無反佛叛教的意義。他承認「世尊是諸法之主」（「四分律」四），只是希望在僧團中，獲得教授攝理的地位；初步是企圖得到舍利弗與目犍連的地位。釋尊不答應他，又讚揚舍利弗與目犍連，問題就這樣的惡化起來。

舍利弗、目犍連與提婆達多，彼此存有歧見，有幾點可爲證明。一、提婆達

多的弟子月子比丘，來見舍利弗。舍利弗問起：提婆達多怎樣的說法教化？月子說：「提婆達多如是說法言：心法修心法，是比丘能自記說：我已離欲，解脫五欲功德」。舍利弗批評說：「何不說法言：比丘心法善修心，離欲心，離瞋恚心，離愚痴心，……自記說言：我生已盡」（『雜含』一八·四九九）！同樣是「修心」，但彼此的著重不同，也就不免成為不同的派別。這如神秀的「時時勤拂拭，莫使惹塵埃」，被慧能修改為「本來無一物，何處惹塵埃」，就流為北禪與南禪的對立一樣。提婆達多的見地，與他的「五法是道」有關，到下面再為說明。二、提婆達多的上首弟子，也是最忠實的四大弟子之一——瞿迦梨（或作瞿婆利等），對舍利弗與目犍連，曾有過嚴重的譏毀。事情是這樣：舍利弗與目犍連，逢到暴雨，進入一石室中避雨。石室中，先有一位牧牛的女人在裡面。這位牧女，胡思亂想，欲意纏綿，以致流失不淨。雨停了，舍利弗與目犍連離去，恰巧為瞿迦梨所見。他知道了二人與牧女同住石室，又看出了牧女的曾有欲情，所以斷定為：舍利弗與目犍連行不淨行。他向諸比丘說：「諸君常言，舍利弗、目犍連汙清